

上海振华重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振华重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振华重工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〈回购公司部分 A 股股票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、2025 年 5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址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振华重工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18）、《振华重工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20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（A 股 2025 年 5 月 19 日，B 股 2025 年 5 月 22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比例公告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的比例 (%)
1	中交集团（香港）控股有限公司	916,755,840	17.401
2	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	855,542,044	16.239
3	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663,223,375	12.589
4	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—华夏国证自由 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33,252,684	0.63
5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1,616,574	0.60
6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南方中证 1000	18,916,300	0.36

	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	
7	大成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17,714,520	0.34
8	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	15,271,677	0.29
9	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	14,924,161	0.28
10	嘉实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14,350,076	0.27

注：公司前十大股东持有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（A 股 2025 年 5 月 19 日，B 股 2025 年 5 月 22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振华重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4 日